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 年 5 月 8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 171 号新都会花园广场 16 层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82,196,12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2.823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小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0 人，出席 10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财务总监等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2, 169, 128	99. 9953	27, 000	0. 0047	0	0. 0000

2、 议案名称：**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2, 169, 128	99. 9953	27, 000	0. 0047	0	0. 0000

3、 议案名称：**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2, 169, 128	99. 9953	27, 000	0. 0047	0	0. 0000

4、 议案名称：**2017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2, 169, 128	99. 9953	27, 000	0. 0047	0	0. 0000

5、 议案名称：**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2, 169, 128	99. 9953	27, 000	0. 0047	0	0. 0000

6、 议案名称：**2017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2, 169, 128	99. 9953	27, 000	0. 0047	0	0. 0000

7、 议案名称：关于授权向金融机构申请 2018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0, 736, 828	99. 7493	1, 459, 300	0. 2507	0	0. 0000

8、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开展银行借款及抵（质）押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0, 736, 828	99. 7493	1, 459, 300	0. 2507	0	0. 0000

9、 议案名称：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2, 169, 128	99. 9953	27, 000	0. 0047	0	0. 0000

10、 议案名称：关于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3, 152, 215	99. 9738	27, 000	0. 0262	0	0. 0000

11、 议案名称：关于聘请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2, 169, 128	99.9953	27, 000	0.0047	0	0.0000

12、 议案名称：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职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2, 169, 128	99.9953	27, 000	0.0047	0	0.0000

13、 议案名称：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2, 169, 128	99.9953	27, 000	0.0047	0	0.0000

14、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2, 169, 128	99.9953	27, 000	0.0047	0	0.0000

15、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2, 169, 128	99.9953	27, 000	0.0047	0	0.0000

16、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2, 169, 128	99. 9953	27, 000	0. 0047	0	0. 0000

17、 议案名称：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本次大会选举林孝帮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2, 169, 128	99. 9953	27, 000	0. 0047	0	0. 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原独立董事陈建煌先生、刘燕娜女士、冯玲女士自 2012 年 5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时间满 6 年，其任期于 2018 年 5 月届满，陈建煌先生、刘燕娜女士、冯玲女士已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本次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郑学军先生、杨守杰先生、阙友雄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8. 01	郑学军	582, 176, 128	99. 9965	是
18. 02	杨守杰	582, 176, 128	99. 9965	是
18. 03	阙友雄	582, 176, 128	99. 9965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2017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42, 383, 532	99. 9363	27, 000	0. 0637	0	0. 0000
9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42, 383, 532	99. 9363	27, 000	0. 0637	0	0. 0000
13	未来三年(2018-2020 年)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42, 383, 532	99. 9363	27, 000	0. 0637	0	0. 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议案中的第 10 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金皇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数共计 479,016,913 股。

2、上述议案中的第 14 项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

律师：郝卿、陈禄生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和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和股东大会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经律师到会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闽理非诉字 2018 第 052 号)。见证律师认为：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本次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经鉴证律师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闽理非诉字 2018 第 052 号)；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8 日